



建美集團有限公司*

MA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建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1,280	14,071
銷售成本		(24,436)	(21,542)
毛損		(13,156)	(7,471)
其他收益		8,366	26
銷售及分銷成本		(801)	(2,148)
行政及經營費用		(9,211)	(11,952)
		(10,012)	(14,100)
經營虧損	3	(14,802)	(21,545)
融資成本		(2,837)	(86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02	—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437)	(22,407)
所得稅	4	—	—
期內虧損		(17,437)	(22,407)
股息		—	—
每股虧損	5		
基本		(0.16港元)	(0.40港元)
攤薄		—	—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5	6,267
遞延成本		—	251
		1,875	6,518
流動資產			
存貨		2,217	8,35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6	9,078	5,111
現金及銀行結餘		7,684	2,204
		18,979	15,668
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 — 有抵押		—	3,00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7	8,989	26,718
融資租賃承擔		—	302
借貸	8	20,011	42,217
		29,000	72,238
流動負債淨值		(10,021)	(56,5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146)	(50,052)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9	(44,088)	(2,409)
負債淨值		(52,234)	(52,46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367	6,395
儲備		(66,601)	(58,856)
總權益		(52,234)	(52,461)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編製。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已應用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中期財務報表。

2.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電器產品		換能器及變壓器		其他產品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外界	<u>8,773</u>	<u>3,788</u>	<u>2,007</u>	<u>6,922</u>	<u>500</u>	<u>3,361</u>	<u>11,280</u>	<u>14,071</u>
分類業績	<u>(3,312)</u>	<u>(2,445)</u>	<u>(7,824)</u>	<u>(2,831)</u>	<u>(1,420)</u>	<u>(3,953)</u>	<u>(12,556)</u>	<u>(9,229)</u>
不可攤分之企業收入							<u>8,366</u>	<u>26</u>
不可攤分之企業支出							<u>(10,612)</u>	<u>(12,342)</u>
經營虧損							<u>(14,802)</u>	<u>(21,545)</u>
融資成本							<u>(2,837)</u>	<u>(862)</u>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202</u>	<u>—</u>
期內虧損							<u>(17,437)</u>	<u>(22,407)</u>

地區分類

截至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日本	1,627	3,367
北美洲	356	4,228
中國，包括香港	8,184	4,437
歐洲及其他	1,113	2,039
	<u>11,280</u>	<u>14,071</u>

3. 經營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遞延成本攤銷	57	10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自置	1,089	1,864
融資租約承擔	—	159
並計及：		
豁免前股東之貸款及利息 (附註)	7,828	—
	<u>7,828</u>	<u>—</u>

附註：誠如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之本公司通函所披露，本公司已向前股東償還45,000,000港元，作為全數結算所提供之貸款。前股東並豁免貸款及利息結餘款項超過45,000,000港元之部份。

4.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六年：無)。

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本期間產生稅項虧損，因此並無於財務報表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六年：無)。

5.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綜合虧損約17,43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22,407,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9,218,876股普通股(二零零六年：55,727,567股普通股)計算，呈列如下：

(b) 每股攤薄虧損

年內尚未發行之潛在普通股對期內基本虧損有反攤薄作用，因此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a	7,044	1,9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034	3,178
		<u>9,078</u>	<u>5,111</u>

a)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後)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90日內	6,998	1,456
91至180日之間	3	69
超過180日	43	408
	<u>7,044</u>	<u>1,933</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0日至90日。

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a	3,785	6,781
應付票據 — 有抵押		—	6,14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1,00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5,204	12,782
		<u>8,989</u>	<u>26,718</u>

a)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90日內	2,218	2,110
91至180日之間	3	355
超過180日	1,564	4,316
	<u>3,785</u>	<u>6,781</u>

8. 借貸

	計息		免息		總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三十日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u>20,011</u>	<u>42,067</u>	<u>—</u>	<u>150</u>	<u>20,011</u>	<u>42,217</u>

9.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一日之現有債券負債部分	2,409
已發行之新可換股債券本金額	51,600
首次確認新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9,766)
轉換現有債券為本公司之新普通股	(117)
已資本化應計利息	(38)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之總債券負債部分	<u>44,088</u>

回顧期間，本金總額1,227,000港元之現有債券已轉換為本公司新普通股9,721,209股，而新債券概無任何部分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經歷了一個整固階段。面對重重挑戰，本集團在新近委任管理層隊伍之帶領下，已實行必須之矯正措施來優化業務，故此收窄了虧損。本集團之業務環境仍不利好，主要由於南中國勞工短缺，以及銅及燃料價格持續高企。本集團正進行建設性研究，尋求新發展商機，包括可能對擁有穩固前景之資產進行收購，以確保能達到最佳之股東回報。

財務業績

回顧期間，換能器及變壓器製造及貿易業務繼續萎縮，原因為我們提供之產品在成本及設計方面之競爭力不及其他產品。由於資源有限，本公司並無投入大量投資於新產品線之研發。營運製造廠之經常性成本一直增加。生產量不足對本公司造成限制，毛利率無法增加。我們察覺到換能器及變壓器之業務環境越趨惡化，有關業務不能為股東進一步創造價值。然而，本公司已引入一個新部門，從事音頻相關產品元件之貿易，而本公司預期此新業務能夠穩定本公司之收益基礎。

期內，我們錄得營業額11,28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0%。

期內毛損為13,15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471,000港元)，而期內虧損淨額為17,43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2,407,000港元)。

每股基本虧損為0.16港元(二零零六年：0.4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發行股份及可換股債券以及轉換可換股債券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公司已按每股0.12港元之價格發行70,000,000股新股份，以及發行本金總額51,600,000港元之新可換股債券(轉換價為每份債券0.12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金總額為1,227,000港元之現有可換股債券已轉換為本公司之9,721,209股新普通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中期貸款融資及銀行信貸以及發行股份及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18,97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28,916,000港元)，流動負債則約為29,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26,187,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降低至65%(二零零六年：92%)。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極為輕微。

收購及出售主要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主要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出售已無業務之附屬公司，獲得溢利202,000港元。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僱用約16名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酬金政策，將其維持於市場競爭水平。除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計劃外，董事會亦會根據個別僱員表現及本集團業績酌情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或然負債

本集團已就銀行授出予其附屬公司之融資作出擔保。於結算日，該附屬公司已全數償付所有應付予銀行之未償還結餘，而該擔保一直有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董事認為有關擔保不可能導致針對本公司之申索。

本公司並未就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原因為其公平價值不能可靠計算及其交易價格為零。

於結算日後，香港稅務局向本公司附屬公司發出補加評稅4,605,000港元。該附屬公司已正式反對該項補加評稅。董事認為毋須撥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董事會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則除外（下文詳述）。

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如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進行區分。由於本公司沒有物色到合適人選擔任行政總裁，故高振順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之現任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浩深先生、袁健先生及劉俊基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

董事會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高振順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黃少庚先生（執行董事）、鄧浩琛先生、袁健先生及劉俊基先生（各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高振順

香港，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